

##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受让红旗连锁股份的公告

---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拟交易事宜不会导致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红旗连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拟交易事宜须经有关监管部门出具合规确认后方可执行，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本次拟交易事宜基本情况

2017年12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5.80元每股作价受让红旗连锁（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代码：002697）实际控制人曹世如女士、股东曹曾俊先生所持有的红旗连锁股份共163,200,000股，并授权签署有关股份购买协议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上述交易总价为94,656.00万元。上述转让股份合计占红旗连锁当前总股本的12.00%。

曹世如女士、曹曾俊先生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转让前，公司不持有红旗连锁股份；如本次转让完成后，公司将持有红旗连锁163,200,000股股份，占红旗连锁股份总数的12.00%。

###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姓名：曹世如

身份证号码：51010319XXXXXX19XX

姓名：曹曾俊

身份证号码：51010519XXXXXX05XX

### 三、拟签署的股份购买协议主要内容

#### （一）股份购买数量及比例

公司拟与红旗连锁实际控制人曹世如女士、股东曹曾俊先生签署股份购买协议，以5.80元每股的价格分别受让曹世如女士、曹曾俊先生142,800,000股、20,400,000股（合计163,200,000股）红旗连锁股份。上述转让股份合计占红旗连锁当前总股本的12.00%。

#### （二）股份转让价款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每股人民币5.80元。

#### （三）协议签订日期

公司与红旗连锁实际控制人曹世如女士、股东曹曾俊先生于2017年12月24日签署了《关于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购买协议》。

#### （四）生效时间

股份购买协议自协议双方签署协议之日起生效。

### 四、本次交易的影响

本次股份转让前，公司不持有红旗连锁股份；如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将持有红旗连锁163,200,000股股份，占红旗连锁股份总数的12.00%。

### 五、所涉及后续事项

上述股份转让不会导致红旗连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本次股东权益变动的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根据相关规定编制并在深圳交易所网站（[www.szse.cn](http://www.szse.cn)）上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股份转让进展情况，并及时履信

息披露义务；本次拟交易事宜须经有关审批程序后方可执行，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六、备查文件

公司与红旗连锁实际控制人曹世如女士、股东曹曾俊先生签署的《关于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购买协议》

特此公告。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